

<<统计法基础知识>>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统计法基础知识>>

13位ISBN编号：9787503756320

10位ISBN编号：7503756322

出版时间：2009-6

出版时间：中国统计出版社

作者：程子林 编

页数：10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统计法基础知识>>

前言

统计从业资格认定属于国务院决定予以保留的行政许可项目，也是一项重要的统计基础性工作。

《统计从业资格认定办法》规定，从事统计工作的人员，应当具备基本的统计基础理论和相关的统计业务知识，熟悉国家相关的统计法律法规，通过统计从业资格考试，取得统计从业资格。

本书就是适应《统计从业资格认定办法》的实施，根据统计从业资格考试的需要而编写的培训教材。

本书紧贴“统计从业资格考试大纲”的要求，涵盖了考试大纲所规定的所有基本内容。

编写中充分考虑到教材培训对象的特点和知识层次，本着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原则，适应了我国全面推进依法行政的新形势，吸纳了近年来统计法制建设中理论与实践发展的新经验、新成果。

我们希望它能帮助广大统计从业人员较为全面、准确地理解统计法的基本知识和内容，使大家在统计活动中更加自觉地贯彻执行统计法，为促进统计工作的改革和发展贡献一份心力。

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09年统计从业资格考试大纲”较2008年相比有了新的变化。

适应这种变化，今年再版时我们对全书的内容进行了部分修改，同时对前版的错讹进行了修正。

修改后，本书的章节未发生大的变化，仍为统计法基本问题、统计调查管理、统计资料管理、统计机构与统计人员、统计违法行为与法律责任、统计执法检查与行政争议的解决等六章。

本书由程子林任主编，刘恒、徐晓海任副主编。

有关人员参加了本书的编写、编审、校对等工作。

由于编者水平所限，书中难免有疏漏和不足之处，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统计法基础知识>>

内容概要

《统计法基础知识》紧贴“统计从业资格考试大纲”的要求，涵盖了考试大纲所规定的所有基本内容。

编写中充分考虑到教材培训对象的特点和知识层次，本着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原则，适应了我国全面推进依法行政的新形势，吸纳了近年来统计法制建设中理论与实践发展的新经验、新成果。

我们希望它能帮助广大统计从业人员较为全面、准确地理解统计法的基本知识和内容，使大家在统计活动中更加自觉地贯彻执行统计法，为促进统计工作的改革和发展贡献一份心力。

<<统计法基础知识>>

书籍目录

第一章 统计法基本问题第一节 统计法概述第二节 统计法的基本原则第三节 统计管理体制第四节 我国统计法制发展的基本情况第二章 统计调查管理第一节 统计调查的分类第二节 统计调查项目第三节 统计制度与统计标准第四节 统计调查方法第五节 统计调查证件第三章 统计资料管理第一节 统计资料管理概述第二节 统计资料的审核和保管第三节 统计资料的提供和公布第四节 统计资料的保密第四章 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第一节 统计机构的设置及职责第二节 统计人员第三节 统计从业资格第五章 统计违法行为与法律责任第一节 统计违法行为第二节 统计法律责任第六章 统计执法检查与行政争议的解决第一节 统计执法检查第二节 统计违法案件查处程序第三节 统计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第四节 统计违法案件处罚案例附：《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细则》《统计从业资格认定办法》

<<统计法基础知识>>

章节摘录

统计法是调整统计部门在管理统计工作、进行统计活动过程中与其他相关方面发生的社会关系的行为规范的总称。

它是由国家制定的关于统计活动的行为准则。

具体地说，统计法规定了统计部门与其他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组织、个体工商户及公民在统计活动、统计管理工作中所形成的社会关系，包括统计行政机关的职权、职责；统计调查者与统计调查对象的权利、义务；违反统计法的规定或不履行职责、义务应承担的法律责任等。

关于统计法的概念，有两点应予以明确：首先，统计法有广义和狭义之分。

狭义的统计法仅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

广义的统计法则包含了所有规范统计活动的统计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

其次，统计法不是统计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规章等的简单罗列，是一个有机的体系。

统计法作为我国行政法的一个组成部分，有自己特定的调整对象、原则、特点和作用，是一门独立的分支学科。

统计法作为规范统计活动的法律规范。

与其他法律规范相比，具有以下两个特点：（一）调整对象具有特殊性和复杂性统计法调整对象的特殊性是与其他部门法相比而言的，这也是统计法之所以区别于其他部门法的根本所在。

例如，会计法以人们在财务会计活动中所形成的社会关系为调整对象；金融法以人们在货币流通和使用活动中所发生的社会关系为调整对象；而统计法则是以统计部门在管理统计工作、进行统计活动的过程中形成的社会关系为其调整对象。

统计法调整对象的复杂性是指，统计法所调整的社会关系既有纵向的管理关系，也有横向的指导关系；既有统计机构内部的管理关系，也有统计机构对调查对象的管理关系，还有管理民间调查的管理关系。

因为统计工作覆盖面广，涉及到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从而使统计活动中产生的社会关系也十分复杂。

<<统计法基础知识>>

编辑推荐

《统计法基础知识》：统计从业资格考试培训丛书

<<统计法基础知识>>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